

桂林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桂理工继教成〔2025〕22号

关于对超过最长学习年限的成人高等教育学生 拟作退学处理的公示

为规范学校成人高等教育学生学籍管理，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41号令）《广西壮族自治区成人高等教育学生学籍管理暂行规定》（桂教〔2003〕4号）以及学校相关管理规定，经研究，拟对吴先勇等1175名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未完成学业的学生作退学处理，具体名单见附件。

公示时间：2025年7月13日至2025年8月13日

公示期满如无异议，学校将对有关学生做退学处理，并按自动退学在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销学籍。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书面向桂林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成高管理中心提交异议申请，逾期不再受理。公示期满后，我校将按学籍管理规定程序作退学处理。联系人：于老师，联系电话：0773-5890858，邮箱：395203993@qq.com

本公示视为拟退学处理决定的送达。

特此公示。

附件：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拟作退学处理的成人高等教育学生
名单

桂林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5年7月13日